

ICS 160.140.10
X 55

Q/YF

海南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

Q/YF 0002S—2023

速冻牛蛙

2023-11-20 发布

2023-12-20 实施

海南云富渔业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 GB/T 1.1《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标准由海南云富渔业有限公司提出。

本标准由海南云富渔业有限公司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黄婷媛 黄良杰。

本标准为首次发布。

速冻牛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速冻牛蛙的技术要求、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检验规则以及标签、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和保质期的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以养殖活牛蛙为原料，经宰杀、去除外皮和内脏、清洗、整理、添加或不添加食盐、三聚磷酸钠、急冻（-28℃）、包装、冷冻等生产工艺制成的速冻牛蛙的生产控制、检验、贮运等环节。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GB 1886.33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三聚磷酸钠
- GB 27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
- GB 273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
-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 GB 4806.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 GB 4806.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 GB 5009.1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
- GB 5009.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 GB 5009.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镉的测定
- GB 5009.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汞及甲基汞的测定
- GB 5009.2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 N-亚硝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 GB 5009.1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铬的测定
- GB 5009.19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指示性多氯联苯含量的测定
- GB 5009.22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挥发性盐基氮的测定
- GB 5009.25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多种磷酸盐的测定
-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 GB/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 GB 23350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含第 1 号修改单）
- SB/T 10379 速冻调制食品
- JJF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70 号《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3 技术要求

3.1 原料要求

3.1.1 牛蛙：来源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规定，人工繁育的牛蛙（*Ranacatesbeiana*）。蛙肉应符合 GB2733 的规定。

3.1.2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5749 的要求。

3.1.3 三聚磷酸钠：应符合 GB 1886.335 的要求。

3.1.4 食用盐：应符合 GB 2721 的要求。

3.2 感官要求

应符合表 1 的要求。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验方法
色 泽	具有该产品特有的色泽	取适量试样置于洁净的白色搪瓷皿中，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性状和杂质，并嗅其气味，用温开水漱口，品其滋味
性 状	性状基本完好，组织状态正常，肌肉紧绷，大小基本一致，无碎屑，无虫害，无霉变	
滋味与气味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及气味，无油脂酸败等腐败气味	
杂 质	无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杂质	

3.3 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冻品中心温度，℃	≤ -18	SB/T 10379
挥发性盐基氮，mg/100g	≤ 15.0	GB 5009.228
铅（以 Pb 计），mg/kg	≤ 0.9	GB 5009.12
镉（以 cd 计），mg/kg	≤ 0.1	GB 5009.15
甲基汞（以 Hg 计），mg/kg	≤ 0.05	GB 5009.17
总砷（以 As 计），mg/kg	≤ 0.5	GB 5009.11
铬（以 Cr 计），mg/kg	≤ 2.0	GB 5009.123
磷酸盐（以 PO ₄ ³⁻ ），g/kg	≤ 5.0	GB 5009.256
N-二甲基亚硝胺，ug/kg	≤ 4.0	GB 5009.26
多氯联苯，ug/kg	≤ 20.0	GB 5009.190
注：1、农药残留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 2、兽药残留限量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告。 3、多氯联苯以 PCB28、PCB52、PCB101、PCB118、PCB138、PCB153 和 PCB180 总和计。 4、配料表中有三聚磷酸钠的产品检测磷酸盐（以 PO ₄ ³⁻ ）指标。		

3.4 净含量

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按 JJF1070 规定的方法进行测定。

4 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 的要求。

5 检验规则

5.1 原料入库检验

原料入库前应由厂质量监督检验部门按原料要求查验生产厂家的检验报告，合格后方可入库使用。

5.2 批次

以同一批原料、同一生产日期、同一生产班次生产的包装完好的同一规格产品为一组批。

5.3 抽样

每批产品按包装件数的 1% 随机抽样，不足 1 千件者按 1 千件计。每批产品抽样数量不少于 2kg，抽样数量的 1/2 用于感官检查和理化指标检验，1/2 用于留样，另根据产品的具体规格抽取适当的样品进行净含量检验。

5.4 出厂检验

产品应由生产厂的质量监督检验部门按本标准的规定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要求、净含量、冻品中心温度，其他项目做不定期抽检。

5.5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是对产品质量进行的全面考核，正常生产时每年进行一次，检验项目包括本标准技术要求中的全部项目。有下列情况之一时亦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产品正式投入生产时；
- b) 正式生产后，如原料、工艺有较大变化或更换主要生产设备，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c) 出厂检验与上一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 d) 长期停产 6 个月以上，恢复生产时；
- e) 食品安全监管部门提出进行型式检验的要求时。

5.6 判定规则

所检项目检验结果全部符合本标准规定时，判该批产品为合格品。所检项目检验结果出现不符合本标准规定时，可以在原批次产品中双倍抽样复检一次，判定以复检结果为准。复检后仍有一项或一项以上不符合标准，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品。

6 标签、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6.1 标签、标志

产品标签应符合 GB 7718 的规定。外包装运输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要求。

6.2 包装

产品包装材料用塑料袋应符合 GB 4806.7 的要求，产品外包装应符合 GB 23350 的要求。外包装用

瓦楞纸箱应符合 GB/T 6543 的要求。包装规格为 500g/袋或根据市场和客户要求包装。

6.3 运输

运输车辆应保持清洁，产品装运前，应将箱体温度降至 $<10^{\circ}\text{C}$ ，运输期间车辆箱体温度应保持 $<-15^{\circ}\text{C}$ 。运输过程中防止日晒雨淋，产品搬运应轻拿轻放，严禁摔扔、撞击、挤压，不得与有毒、有害、有异味或其他可能影响产品品质的物品混装、混运。

6.4 贮存

产品应贮存在 $\leq -18^{\circ}\text{C}$ 的专用冷仓库内，冷库应定期清扫、消毒。不得与有毒、有害、有异味、易挥发、易腐蚀或其他可能影响产品品质的物品同库储存。

7 保质期

在符合本标准规定的条件下，产品保质期为 12 个月。
